

申請家庭幫傭所需文件及注意事項

家庭幫傭初次申請及重新招募應檢附文件：(請依序排列)

(一) 三胞胎及十六點專案申請應檢附文件：

- 1. 求才登記表
- 2. 委託書 (如為仲介公司需蓋公司大、小章)
- 3. 申請人身分證影本
- 4. 申請人及受照顧人雙方戶口名簿影本

(二) 外國人來華投資專案申請應檢附文件：

- 1. 求才登記表
- 2. 委託書 (如為仲介公司需蓋公司大、小章)
- 3. 申請人外僑居留證及護照影本
- 4. 公司向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提出聘僱專業人員函
- 5. 申請資格
- 6. 主管籍之職務證明

(三) 領取求才證明書時應檢附文件：(請依序排列)

- 1. 求才證明單
- 2. 三天報紙
- 3. 收據 (領取求才證明書收據須蓋雇主及代領人印章)
- 4. 雇主親領時需出示身分證、居留證或護照正本，如雇主委託親友代領時則需附上委託書

注意事項：

- ◎依勞職外字第 0940506400 號函限在國內中國時報、自由時報、聯合報、蘋果日報等四家之一家全國版刊登求才廣告三日。
- ◎承辦人員需攜帶身分證、印章、公司證別證或名片 (仲介公司需附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許可證影本，送件者確實為該公司員工)
- ◎相關文件下載請至臺北市政府勞工局就業服務中心之網站<http://www.esctcg.gov.tw>
- ◎申請資格請至職業訓練局網站<http://www.evta.gov.tw>
- *洽辦窗口：臺北市政府勞工局就業服務中心中心站
- *諮詢電話：02-25942277#710
- ※表非必要文件，請依實際情況加附；另申復者請提出書面說明。



臺北市政府勞工局就業服務中心